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17日下午17:0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通过口头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相关说明。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凌斌先生为会议主持人。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监事陈文福、郑谋、江微、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孙建华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通过选举的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董事任职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邓燊（主任委员）、黄绍彬、凌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绍彬（主任委员）、杨健君、凌斌

提名委员会：杨健君（主任委员）、邓燊、凌斌

战略委员会：凌斌（主任委员）、李宇彬、廖科华、陈茂华、邓燊、黄绍彬、杨健君

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了健全公司管理体系，完善公司管理制度，董事会拟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总经理：李宇彬

副总经理：凌峰、廖科华、陈茂华、张斌、孙建华

董事会秘书：孙建华

财务总监：吴远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的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孙建华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32901114

传真：0755-33615999

电子邮箱：dmbsh@kct.cn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五和大道 4023 号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通过选举的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为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董事会拟选举凌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凌斌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廖科华、陈茂华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5、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廖科华、陈茂华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7、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凌峰先生，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2013年12月取得香港居民身份证（非永久居民、投资移民），大专学历。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担任深圳市玄达实业有限公司职员；1995年12月加入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资材处总经理、监事、营销处总经理、副总经理；2003年12月至2017年8月、2019年4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今担任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担任 Firroc Limited 董事；2020年7月至今 Firroc PTE.LTD.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凌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88%的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凌斌系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王曦系关联方，与总经理、董事、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宇彬系关联方；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张斌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年9月至1995年5月担任深圳市美芝包装厂仓库员；1995年9月加入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营销处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5年8月担任康冠商用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康冠医疗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香港医疗董事；2017年11月至2020年11月担任深圳市易电能源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斌先生通过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67%的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

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孙建华先生，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10月加入康冠科技，至2010年3月担任营销处经理，2015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营销处经理、资材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年4月至2015年4月担任兴业证券深圳营业部投资顾问；2015年5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商城众网营销处经理；2016年10月至2022年3月先后担任皓丽智能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孙建华先生通过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6%的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吴远先生，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年3月加入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财务处经理、财务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6月至今担任波兰康冠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韩国康冠董事；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墨西哥康冠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吴远先生通过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3%的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

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